



联创咨询

LIANCHUANG CONSULTATION

郑州市第三十二高级中学开办费一期校园 安防系统项目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郑财招标采购-2025-161

ZHAOBIAOWENJIAN

采 购 人：郑州市第三十二高级中学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联创工程造价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五年七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4
第三章 评审办法（综合评分法）	22
第四章 合同格式（参考文本）	29
第五章 采购需求	39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68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郑州市第三十二高级中学开办费一期校园安防系统项目

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郑州市第三十二高级中学开办费一期校园安防系统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07 月 29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郑财招标采购-2025-161
 - 2、项目名称：郑州市第三十二高级中学开办费一期校园安防系统项目
 -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4、预算金额：2120000.00 元
- 最高限价：21200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郑财招标采购-2025-161	郑州市第三十二高级中学开办费一期校园安防系统项目	2120000.00	2120000.00

-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采购内容：郑州市第三十二高级中学开办费一期校园安防系统项目，具体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

- 5.2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 5.3质量要求：合格，符合国家、行业标准及招标文件要求。

- 5.4验收标准：按国家行业标准验收

- 5.5交货及安装期：合同签订后10日历天内交货并安装调试完毕

- 5.6质保期：2年，从验收合格之日起开始计算。

- 5.7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5.8 标包划分：1 个标包

- 6、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至验收完毕

-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企业，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查询、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注：信用信息查询的时间期限为招标公告发布之后，查询结果打印件应显示查询（打印）时间，此网页截图仅为评审时参考依据，具体以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评审结束前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为准，若查询到投标人有相关负面信息的，则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按否决投标处理【投标人须提供相关网站查询结果页面截图或查询结果打印件的扫描件】；

3.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公示的企业信息网页截图，内容包括公司信息、股东及出资信息）】；

3.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5年07月09日至2025年07月15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

3. 方式：网上获取

按照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要求，投标人须注册成为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会员并取得CA密钥后，才能通过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参与交易活动，尚未办理企业CA密钥的，河南省信息化发展有限公司开通了CA数字证书在线办理功能，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各交易主体如需办理CA数字证书业务的，可通过以下链接：（<http://xaca.hnxaca.com:8081/online/ggzyApply/index.shtml>）在线办理。客服电话0371-96596，技术咨询电话：0371-67188807, 4009980000。

4. 售价：0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5 年 07 月 29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远程开标大厅（<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BidOpening>）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5 年 07 月 29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BidOpening>）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郑州市政府采购网》《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 ①本项目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
- ②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制造业。
- ③采购代理服务费用依据《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 号文件向中标人收取，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代理机构足额缴纳。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郑州市第三十二高级中学
地址：郑州市第三十二高级中学（南四环辅道和思源路交叉口）
联系人：任波涛
联系方式：13903829070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联创工程造价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商都路与心怡路交叉口正岩大厦 16 层
联系人：周奔 王子晗
联系方式：0371-88811805

3. 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周奔 王子晗
联系方式：0371-88811805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1.2	采购人	名称：郑州市第三十二高级中学 地址：郑州市第三十二高级中学（南四环辅道和思源路交叉口） 联系人：任波涛 联系方式：13903829070
1.1.3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河南联创工程造价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商都路与心怡路交叉口正岩大厦 16 层 联系人：周奔 王子晗 联系方式：0371-88811805 邮箱：LCZBDL003@163.COM
1.1.4	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郑州市第三十二高级中学开办费一期校园安防系统项目 项目编号：郑财招标采购-2025-161
1.1.5	项目概况及核心产品	项目概况：郑州市第三十二高级中学是经郑州市发改委批复立项（郑发改社会〔2022〕236 号）的市重点民生建设项目。项目位于二七区思源路与南四环辅道交叉口东南角，占地面积 105 亩，总建筑面积 68906.04 平方米，总投资 3.23 亿元，规划设置 57 个全寄宿制教学班（2850 人规模）。 核心产品：红外数字筒型摄像机 备注： （1）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87 号令）第 31 条的规定，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且在招标文件中注明核心产品的，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包段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以投标报价低者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 （2）核心产品不满足为重大偏差，其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
1.1.6	标包划分	一个标包

1.1.7	采购标的所属行业	制造业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	财政资金，100%。
1.2.2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采购内容	郑州市第三十二高级中学开办费一期校园安防系统项目，具体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
1.3.2	交货及安装期	合同签订后 10 日历天内交货并安装调试完毕
1.3.3	质量要求	合格，符合国家、行业标准及招标文件要求。
1.3.4	验收标准	按国家行业标准验收
1.3.5	质保期	2年，从验收合格之日起开始计算。
1.3.6	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1.4.1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1.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4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成立年限不足一年的可提供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承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1.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书）； 1.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自2025年01月01日以来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或承诺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声明）； 1.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注：以上 1.1-1.6 项如不能提供相应资料，按照规定提供相关声明函，详见投标文件格式。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企业，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查询、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注：信用信息查询的时间期限为招标公告发布之后，查询结果打印件应显示查询（打印）时间，此网页截图仅为评审时参考依据，具体以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评审结束前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为准，若查询到投标人有相关负面信息的，则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按否决投标处理【投标人须提供相关网站查询结果页面截图或查询结果打印件的扫描件】； 3.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公示的企业信息网页截图，内容包括公司信息、股东及出资信息】。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	不接受
1.9	踏勘现场	不组织，投标人可自行对项目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踏勘，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费用由投标人自己承担。出现事故，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无论投标人对现场考察与否，都将被视为熟悉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1.10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11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
1.12	采购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
1.13	分包	不允许

1.14	偏离	不允许实质性偏离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除招标文件外，采购人在招标期间发出的澄清、修改、补充、补遗和其它有效正式函件等内容均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时间：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 17 天前 形式：通过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 (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TPBidder/memberLogin) ”
2.2.2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及地点	时间：2025 年 07 月 29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通过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 (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TPBidder/memberLogin) ”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3.2.4	最高限价	本项目招标最高限价为：贰佰壹拾贰万元整（¥：2120000.00 元） 投标报价应低于或等于最高限价，高于最高限价的投标报价无效。
3.3.1	投标有效期	60 日历天（自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
3.4.1	投标保证金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 号】文件的要求，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7.3	签字盖章要求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1）所有要求投标人加盖单位公章的地方都应盖投标人单位的 CA 印章。 （2）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地方都应盖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 CA 印章。（如委托代理人未办理 CA 印章或只允许签字处，须手写签字扫描上传）。
3.7.4	投标文件份数	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须将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Z ZTF 格式）通过“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zzggzy.zhengzhou.gov.cn/TPBidder/memberLogin ）”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 注：各潜在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须将全部资格证明材料上传

		至投标文件的“资格文件”模块，投标人因上传至“资格文件”模块的资格证明材料有缺失导致资格审查不通过的后果，由其自行承担。具体内容详见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关于调整投标文件组成的通知”。
4.1.2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投标人应当在开标当天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等。各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投标文件现场解密，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未能成功上传或误传而导致的解密失败，投标将被拒绝。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5年07月29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 地点：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远程开标大厅（ 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BidOpening ）。
5.2	开标程序	（1）宣布投标截止； （2）宣布开标纪律； （3）宣布采购人、监督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4）公布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 （5）投标人解密； （6）采购人解密并批量导入； （7）对解密成功的投标人进行公开唱标； （8）公布最高投标限价； （9）开标结束。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5人；其中采购人代表1人，有关经济、技术专家4人； 专家确定方式：开标前从河南省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3名
7.3	履约担保	/

9.2	质疑函的递交方式及联系部门	1. 质疑方式：书面形式递交 2. 联系部门： 采购人：郑州市第三十二高级中学 地址：郑州市第三十二高级中学（南四环辅道和思源路交叉口） 联系人：任波涛 联系方式：13903829070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联创工程造价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商都路与心怡路交叉口正岩大厦 16 层 联系人：周奔 王子晗 联系方式：0371-88811805 电子邮箱：LCZBDL003@163.COM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政府采购政策	（一）为贯彻落实财库[2022]19 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豫财购[2013]14 号《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政府采购促进小型微型企业发展的实施意见》等相关文件，本项目鼓励中小企业参与投标。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投标人符合财库[2022]19 号的规定，可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对小微型企业的价格给予 10% 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二）中小企业划型标准以《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统计局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为依据。其中企业的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判定依据为最近一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企业从业人员总数判定依据为缴纳统筹人员总数。 （三）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规定，本项目支持监狱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监狱企业参加本项目投标时，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

		业的证明文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要求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等有效证明材料，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否则不予认可。 （五）支持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 （六）根据财库[2019]9号《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18号《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文件规定，本项目如涉及到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产品，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10.2	中标公示	中标结果在发布本项目招标公告的同一媒介予以公告，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10.3	采购代理服务费	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依据《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号文件向中标人收取，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
10.4	郑州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投标人： 欢迎贵公司参与郑州市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郑州市财政局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人，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和《郑

		州市财政局关于加强和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的通知》（郑财购[2018]4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郑州市政府采购网“郑州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入口”查询联系。
10.5	若投标人出现“制作机器码”一致，机器码一致的所有投标文件均作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注：投标人应持本单位CA锁及时更新、维护本企业的交易主体数据库信息，并确保其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否则由此导致的投标失败，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其他未尽事宜，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1. 总则

1.1 适用范围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编制本项目招标文件。

1.1.2 本项目采购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项目项目概况及核心产品：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6 本项目的标包划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7 本项目采购标的所属行业：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项目的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采购内容、交货及安装期、质量要求、验收标准、质保期及交货地点

1.3.1 本项目采购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项目交货及安装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项目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本项目验收标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5 本项目质保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6 本项目交货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本项目不组织踏勘现场，投标人可自行对项目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踏勘，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费用由投标人自己承担。出现事故，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9.2 无论投标人对现场考察与否，都将被视为熟悉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1.10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11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1.12 采购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1.13 分包

不允许。

1.14 偏离

不允许实质性偏离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审办法（综合评分法）；
- (4) 合同格式（参考文本）；
- (5) 采购需求；
- (6) 投标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 2.2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补充、补遗和其它有效正式函件等内容均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在公共资源交易系统电子平台上进行提问（同时将提出的问题电话告知采购代理机构），要求采购人对

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在公共资源交易系统电子平台上发布，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且澄清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所有澄清、答疑全部以公共资源交易系统电子平台发出的为准，不再接受书面形式的递交。

2.2.4 除非采购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回复投标人在本章第 2.2.1 项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函及开标一览表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3) 授权委托书
- (4) 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 (5) 投标承诺函
- (6) 投标人的资格及证明文件
- (7) 企业业绩汇总表
- (8) 项目人员配备表
- (9) 技术部分
- (10) 投标人服务承诺及合理化建议
- (11)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12)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报价应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增值税税金按一般计税方法计算。投标人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在投标函中进行报价。

3.2.2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均包括完成该项目的成本、利润、税金、风险等所有伴随的其他费用。

3.2.3 投标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在投标截止后对投标报价予以修改，报价在投标有效期内

是固定的，不因任何原因而改变。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和条件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

3.2.4 投标人的报价均不得超过最高限价，否则否决其投标。最高限价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文件失效。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号】文件的要求，本项目不收取保证金。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 投标人提交的合格性证明文件应能满足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中明确的“合格的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3.5.2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如若联合体参加投标的，应完整提供各成员的资格证明文件，否则联合体的投标将被拒绝。

3.5.3 投标人提交的证明其中标后能履行合同的资格证明文件应包含（但不仅限于）投标文件格式中要求的内容。

3.6 备选方案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投标文件。除了投标文件封面以外，每个页面都要在明显位置编制页码，按流水顺序填写，字迹须清晰可认，投标文件的目录须编序。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交货及安装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采购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拟提供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技术投标文

件，该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并须提供相对应的详细描述。

3.7.3 电子投标文件，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电子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扫描件，并采用单位和个人数字证书，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

3.7.4 投标文件份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递交。

3.7.5 投标文件应无涂改和行间插字，有改动时，修改处应由投标人代表签署证明或盖章，非投标人出具的材料，投标人改动无效。

3.7.6 未按本须知规定的格式填写投标文件或上传解密电子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字迹模糊不清，导致评标委员会无法认定是否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其投标文件将被作为无效投标文件。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递交

4.1.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2.2.2 项规定的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1.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1.4 逾期上传的或者未上传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4.2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2.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2.2 项规定的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

4.2.2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4.2.3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拒绝接受其投标文件：

- （1）在招标文件规定的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后递交投标文件的。
- （2）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规定上传解密、密封的。
- （3）未按规定方式取得招标文件参加投标的。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和评标工作。潜在投标人需提前 30 分钟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BidOpening>）”进行远程开标准备工作，保证能准时参加开标大会、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的解密、现场答疑澄清等活动。

5.2 开标程序

5.2.1 主持人依据开标程序进行开标：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2.2 各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投标文件解密。

5.2.3 如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解密失败，投标文件无效。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和评审方法

6.1.1 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6.1.3 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审的，采购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6.1.4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

6.1.5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得向评标委员会中的评审专家作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或者说明。

6.2 评审程序

6.2.1 投标文件的初审包含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6.2.2 资格审查

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满足资格审查。

6.2.3 符合性审查

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6.2.4 澄清有关问题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进行澄清，但不得寻求、提供或允许对投标价格等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

6.2.5 修正错误

若投标文件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评标委员会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人报价，调整后的报价对投标人具有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响应将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6.2.6 对于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评标委员会可以接受，但这种接受不能损害或影响任何投标人的相对排序。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审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审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采购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2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7.3 履约担保

7.3.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格式（参考文本）”规定的履约担保格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担保。

7.3.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7.3.1 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 签订合同

7.4.1 采购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 纪律和监督

8.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8.1.1 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投标人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排斥其他投标人公平参与竞争；

8.1.2 不得与投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1.3 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评标委员会依法依规评审，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评审专家依法依规独立评审；

8.1.4 不得泄漏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8.1.5 不得接受投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贿赂，或获取其他不正当利益；

8.1.6 不得无正当理由拒绝与中标人签订合同；

8.1.7 参与采购活动的相关人员与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

8.1.8 采购过程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8.2.1 不得以他人名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8.2.2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不得与采购人、与采购代理机构串通；

8.2.3 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谋取中标；

8.2.4 不得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不得虚假响应，不得恶意低价响应；

8.2.5 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审工作；

8.2.6 不得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或中标后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8.2.7 不得恶意诋毁其他投标人、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8.2.8 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8.3.1 确定参与评审至评审结束前，不得私自接触投标人；

8.3.2 不得与投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3.3 不得接受投标人提出的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澄清和说明；

8.3.4 不得征询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

8.3.5 不得对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8.3.6 不得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

8.3.7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接受投标人、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等他人的贿赂或者其他不正当利益；

8.3.8 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投标人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排斥其他投标人公平参与竞争；

8.3.9 不得使用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评审；

8.3.10 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其他评审专家依法依规独立评审；

8.3.11 在评审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自离职守，影响评审工作正常进行；

8.3.12 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

8.3.13 不得泄露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审有关的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8.3.14 评标委员会成员与投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应当回避；

8.3.15 在参与政府采购评审活动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8.4 对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8.4.1 不得接受投标人、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等他人的贿赂或者其他不正当利益；

8.4.2 不得与投标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评审专家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4.3 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投标人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排斥其他投标人公

平参与竞争；

8.4.4 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依法依规独立评审；

8.4.5 不得擅自离职守，影响评审工作正常进行；

8.4.6 不得泄露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8.4.7 与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

8.4.8 在参与或服务政府采购活动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9. 质疑投诉

9.1 投标人认为本次采购活动的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有权在法定质疑期内，按规定的程序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一次性实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书面质疑。质疑函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定的范本。质疑函及授权委托书应按规定签字并加盖公章。

9.2 质疑函的递交方式及联系部门：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9.3 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投标人可以在质疑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实名向（项目所属）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9.4 质疑和投诉应有具体的质疑（投诉）事项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或事实根据，投标人对其质疑和投诉内容的真实性及其来源的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评审办法（综合评分法）

评审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资格评审标准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4.1项规定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4.1项规定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4.1项规定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4.1项规定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4.1项规定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4.1项规定
		信用查询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4.1项规定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4.1项规定
2.1.2	符合性评审标准	投标函签字盖章	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其他要求	评标环节未显示“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预警信息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3.1项规定
		交货及安装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3.2项规定
		质量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3.3项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3.3.1项规定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在规定的报价要求范围之内，未超出最高限价
		采购需求		符合第五章采购需求的规定
		其他实质性要求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序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2.2.1		分值组成 (总分 100 分)	报价部分：30 分 技术部分：54 分 综合部分：16 分	
1.	报价部分 评分标准 (30 分)	报价得分 (30 分)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文件及《关于政府采购促进小型微型企业发展的实施意见》（豫财购[2013]14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要求及《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文件、郑财购〔2021〕12号进一步提高政府采购效率优化营商环境和郑财购〔2022〕5号郑州市财政局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稳经济促增长的通知的有关规定，对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本项目的扣除比例为：小型企业扣除10%，微型企业扣除10%，监狱企业10%，残疾人福利性单位10%。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投标报价扣除相应比例后称为“优惠后评标价”即评标价。 凡未按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均不得统计为中小企业。 中小企业用优惠后评标价参与评分。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最低的评标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30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评标价) × 30 有效投标人是指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并通过资格评审、符合性评审的所有投标人。 注：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	

			持政策。
2.	技术部分评分标准 (54分)	项目需求理解 (10分)	1. 项目需求分析透彻、现状分析清晰、对此类项目的理解认识度高，得 10 分； 2. 对此类项目的理解认识度较高，分析明了得 5 分； 3. 对此类项目的理解及分析一般得 3 分； 4. 缺项得 0 分。
		技术指标响应 (9分)	所投产品满足招标文件技术参数要求，性能、功能描述详细，根据所投产品的配置与性能指标的响应程度打分。全部指标满足，得满分 9 分。若该项得 0 分，不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1、加“★”号的技术参数，为关键技术性参数(需提供有效证明材料)，每有一项不满足扣 1 分，扣完为止。 2、非加“★”号技术参数，为一般性技术参数，每有一项不满足扣 0.5 分。扣完为止。
		进度保障措施 (10分)	1. 进度计划完整、详细、针对性强，完全满足项目需求得 10 分； 2. 进度计划较详细，针对性较强，可满足项目需求得 5 分； 3. 进度计划及可操作性一般得 3 分； 4. 缺项得 0 分。
		总体实施方案 (10分)	1. 实施方案完整、详细、针对性强，完全满足项目需求，且优于其它投标人的得 10 分； 2. 实施方案较详细，针对性较强，可满足项目需求得 5 分； 3. 实施方案及可操作性一般得 3 分； 4. 缺项得 0 分。
		项目重点工作内容分析 (5分)	1. 对项目重点工作内容分析合理准确、对策可行，得 5 分； 2. 对项目重点工作内容分析比较合理准确、对策比较可行，得 3 分； 3. 对项目重点工作内容分析一般、对策基本可行，得 1 分； 4. 缺项得 0 分。
		质量保障措施 (10分)	1. 项目质量保障措施具体、合理、可行，能够满足反复修改论证、随时汇报以及短期内提交成果等特殊要求，得 10 分； 2. 项目质量保障措施比较具体、合理、可行，比较能够满足反复修改论证、随时汇报以及短期内提交成果等特殊要求，得 5 分；

			3. 项目质量保障措施基本合理、可行，基本能够满足反复修改论证、随时汇报以及短期内提交成果等特殊要求，但有偏差，得 3 分； 4. 缺项得 0 分。
3.	综合 部分 评分 标准 (16 分)	企业业绩 (4 分)	投标人具有 2021 年 01 月 0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类似安防系统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份得 2 分，此项最多得 4 分； （评标时以投标文件中合同复印件或扫描件为准）。
		售后服务方案及 合理化建议 (12 分)	售后服务方案（4 分） 1、售后服务方案完整、全面、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本单位的固定售后服务人员配置全面、响应速度在 4 小时以内且具有可行的实质性响应措施的得 4 分； 2、售后服务方案相对完整、全面，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本单位固定售后服务人员配置基本全面，响应速度在 8 小时以内且具有可行的实质性响应措施的得 3 分； 3、售后服务方案一般，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本单位固定售后服务人员配置基本全面，响应速度在 8 小时以外且响应措施一般得 2 分； 4、缺项得 0 分。
			优惠承诺（4 分） 1、为客户提供实质性优惠承诺，优惠内容合理且使用的得 4 分； 2、为客户提供实质性优惠承诺，优惠内容较合理且实用的得 3 分； 3、为客户提供的优惠承诺内容欠合理、实用价值一般得 2 分； 4、未完全提供或不适用于本项目的得 1 分； 5、缺项得 0 分。
			培训方案（包括培训时间、培训对象、培训内容等）（4 分） 1、培训方案可行合理、内容完整的得 4 分； 2、培训方案较可行合理、内容较完整的得 3 分； 3、培训方案内容完整，可行合理性一般的得 2 分；

			4、培训方案不完整或可行合理性差的得 1 分； 5、缺项得 0 分。
--	--	--	---------------------------------------

1. 评审方法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报价得分高的优先；报价得分也相等的，由采购人自行确定。

2. 评审标准

2.1 资格审查及符合性审查评审标准

2.1.1 资格审查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1.2 符合性审查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2 评分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 (1) 报价部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 (2) 技术部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 (3) 综合部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3. 评审程序

3.1 资格审查及符合性审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资格审查及符合性审查。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政府采购可以按照废标处理处理。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文件作政府采购可以按照废标处理处理：

- (1) 投标人的报价超过了最高限价；
 - (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的要求签署的；
 - (3) 投标人的投标函、资格证明材料未提供，或不符合国家规定或者招标文件要求的；
 - (4) 不同投标人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
 - (5) 同一投标人首次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方案或者投标价格的，但招标文件有要求的；
- 除外
- (6) 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 (7)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 (8) 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 (9) 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10) 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3.1.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响应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电子投标文件制作硬件特征码（网卡 MAC 地址、CPU 序号、硬盘序列号）均一致时，视为“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响应事宜”。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分得分。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以评标委员会成员打分的算术平均值为准，作为该投标人的最终得分。

3.2.4 在评标过程中，凡遇到招标文件中无界定或界定不清、前后不一致使评标委员会意见有分歧且又难以协商一致的问题，均由评标委员会予以表决，获半数以上同意的即为通过，未获半数同意的即为否决。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离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审结果

3.4.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人。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审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

第四章 合同格式（参考文本）

郑州市第三十二高级中学开办费一期校园安防系统项目

采购合同

甲 方：

乙 方：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甲方（需方）：

乙方（供方）：

经双方协商一致，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章、政策的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同意签订以下合同条款，以便双方共同遵守、履行合同。

一、第一条 合同文件

下列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文件及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1. 招标文件
2. 投标文件
3. 乙方在投标时的书面承诺
4. 中标通知书
5. 合同补充条款或说明
6. 保密协议或条款
7. 相关附件、图纸

第二条 合同标的

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下列货物，货物名称、规格及数量，备件、易损件和专用工具等（详见《报价明细表》）。

第三条 合同总金额

大写：_____。

本合同项下货物总金额：¥_____元。

分项价款在《报价明细表》中有明确规定。

本合同总价款包括货物、软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图纸资料、技术服务，包装、仓储、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等验收合格之前和质保期内的售后服务一切税金和费用。

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款不变。

第四条 权利和质量保证

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索赔或诉讼，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2. 乙方保证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完全符合国家规范及甲乙双方确认的投标文件、本合同关于货物数量、质量的要求。货物符合实行国家“三包”规定的，应执行“三包”规定。

3. 乙方提交的货物应符合投标文件中所记载的详细配置、技术参数、参数及性能，并应附有此类货物完整、详细的技术资料和说明文件。

4. 乙方提交的货物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承诺，以约定标准进行制造、安装；经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批准采购的进口产品应执行原产地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正式标准并提供国家商检、海关报关等手续。

5. 乙方应保证将货物按照国家或专业标准包装、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进行安装、试运行。

6. 乙方保证货物不存在危及人身及财产安全的产品缺陷，否则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第五条 付款方式

根据市财政财力情况，按年度分期支付。

第六条 履约保证金（为贯彻落实优化营商环境的决策部署，本项目免收履约保证金。）

1. 乙方按中标价的___/___缴纳合同履约保证金___/___元。（履约保证金的缴纳需精确到百位）

2. 履约保证金的退还：___/___。

3. 如乙方未能履行、或未能完全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履约保证金扣除甲方应得的补偿后的余额在合同期满后___/___天内无息退还乙方。

第七条 交货和验收

1. 合同履行期限：_____。

交货地点：_____。

安装调试时间：_____。

2. 乙方应对提供的货物作出全面自查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清单应随提供的验收资料交给甲方。

3. 乙方提供的货物应包括本合同“第一条 合同文件”规定的全部货物及其附（辅）件、资料。

4. 甲方应当在到货后的5个工作日内对货物进行验收。货物验收时，甲乙双方必须同时在场，双方共同确认货物与本合同规定的产地、生产厂家名称、品牌、规格型号、数量、质量、技术参数和性能等是否一致。乙方所交付的货物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

乙方应及时按本合同规定和甲方要求免费对拒收货物采取更换或其他必要的补救措施，直至验收合格，方视为乙方按本合同规定完成交货。验收合格的，由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

5. 需要乙方对货物（包括软件）或系统进行安装调试的，甲乙双方应在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后的5个工作日内进行运行效果验收。在验收之前，乙方需提前提交相应的调试计划（包括调试程序、环境、内容和检验标准、调试时间安排等）供甲方确认，乙方还应对所有检验验收调试的结果、步骤、原始数据等作妥善记录。如甲方要求，乙方应将记录提供给甲方。调试检验出现全部或部分未达到本合同所约定的技术指标，甲方有权选择下列任一处理方式

- a. 重新调试直至合格为止；
- b. 要求乙方对货物进行免费更换，然后重新调试直至合格为止。

甲方因乙方原因所产生的所有费用均由乙方负担。

6. 验收合格的，由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

7. 甲方可以视项目规模或复杂情况聘请本项目所涉及产品的售后服务机构参与验收，聘请专业人员参与验收，大型或复杂项目，以及特种货物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第三方质量检测机构参与验收，也可以视项目情况邀请参加本项目投标的未中标单位参与验收。

8. 货物验收包括：货物包装是否完好，产地、生产厂家名称、品牌、型号、规格、数量、外观质量、配置、内在质量，以及调试运行是否达到“第一条合同文件”规定的效果。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产品合格证、甲方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及备品备件、易损件、专用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附（辅）件和资料的，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乙方负责补齐，因此导致逾期交付的，由乙方承担相关的违约责任。

9. 货物达不到本合同规定的数量、质量标准和运行效果，甲方有权拒收，并可以解除合同；由此引起甲方损失及赔偿责任由乙方承担。

10. 如果合同双方对《验收报告》有分歧，双方须于出现分歧后15天内给对方书面声明，以陈述己方的理由及要求，并附有关证据。分歧应通过协商解决。

第八条 项目管理服务

乙方应组建技术熟练、称职的团队全面履行合同，并指定不少于一人全权全程负责本项目，以及货物安装、调试、咨询、培训和售后等技术服务工作。

项目负责人姓名：_____；联系电话：_____。

第九条 售后服务

1. 质量保证期为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之日起____个月。
2. 在货物质保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质量（含环保节能要求）、材料和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并解决存在的问题。
3. 对不符合本合同第四条规定要求的货物应立即进行调换，调换本身并不影响甲方就其损失向乙方索赔的权利。
4. 货物安装调试完成后，乙方应继续向甲方提供良好的技术支持。应当由专门队伍从事此项工作，并提供全天候的热线技术支持服务，应当对甲方所反映的任何问题在____日（小时）之内做出及时响应，在____日（小时）之内赶到现场实地解决问题。若问题、故障在检修____工作日（小时）后仍无法解决，乙方应在____日（小时）内免费提供不低于故障货物规格型号档次的备用货物供甲方使用，直至故障货物修复。
5. 乙方应当建立健全售后服务体系，确保货物正常运行。乙方应当遵守甲方的有关管理制度、操作规程。对于乙方违规操作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按照本合同第十二条的约定承担赔偿责任。
6. 乙方应负责货物及主要部件、配件维修更换。质保期内，乙方对货物（人为故意损坏除外）提供全免费保修或免费更换；质保期后，收取维修成本费（备品备件乙方应以投标文件承诺的优惠价格提供）。

第十条 分包

除招标文件事先说明、且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分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一条 合同的生效

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订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2. 生效后，除《政府采购法》第 49 条、第 50 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所交付的货物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在得到甲方通知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采取补救措施，逾期仍未采取有效措施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因此造成的损失或扣留履约保证金；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2% 的违约金。
2.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货款的，甲方应向乙方偿付拒付货款 2% 的违约金。
3. 乙方无正当理由逾期交付货物的，每逾期 1 天，乙方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 1% 的违约金。如乙方逾期交货达 7 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解除合同的通知自

到达乙方时生效。在此情况下，乙方给甲方造成的实际损失高于违约金的，对高出违约金的部分乙方应予以赔偿。

4. 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货款的，每逾期 1 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的_____%违约金，但累计违约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_____%。

5. 在乙方承诺的或国家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取两者中最长的期限），如经乙方两次维修，货物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运行效果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为全新合格货物并按本条第 1 款处理，同时，乙方还须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6. 其它未尽事宜，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第十三条 不可抗力

甲、乙方中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按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在 5 个工作日内提供相应证明。未履行完合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初步协商，并向主管部门和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报告。确定为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的损失，免于承担责任。

第十四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

1. 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在解释或者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双方应通过协商方式解决。

3. 经协商不能解决的争议，双方可选择以下第_____种方式解决：

①向有管辖权的_____法院提起诉讼；

②向_____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

4. 在法院审理和仲裁期间，除有争议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可以履行的仍应按合同条款继续履行。

第十五条 其他

本合同正本一式____份，经甲乙双方盖章后生效。甲、乙双方各执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为签字页，并后附项目具体内容)

甲方	乙方
单位名称：	单位名称：
地址：	地址：
联系人：	联系人：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户名：	户名：
法定代表授权人：	法定代表授权人：
 （单位公章）	 （单位公章）
签字时间： 年 月 日	签字时间：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廉政合同

甲方（供货方）：_____

乙方（购货方）：_____

为促进甲乙双方廉洁高效合作，促使甲乙双方工作人员廉洁从业，不断推动党风廉政建设，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国家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廉政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自愿签订以下廉政合同。

第一条：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严格遵守党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党风廉政建设各项规定。

（二）严格履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关于禁止商业贿赂行为的暂行规定》各项约定，杜绝违约行为的发生。

（三）双方的业务活动坚持公开、公平、公正、诚信的原则（除法律认定的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之外），严禁损害国家和集体利益，违反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

（四）建立健全党风廉政建设各项制度，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宣传教育，加强对本方工作人员的监督检查。

（五）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政规定和本合同约定的行为时，有及时提醒和督促对方纠正的权利和义务。

（六）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政规定和本合同约定的行为时，有权向对方主管部门或有关机构检举、揭发。

（七）经济合同变更时廉政合同内容也应做相应调整，并履行有关手续。

第二条：甲方在廉政建设方面义务

（一）甲方不准以任何形式向乙方及其工作人员馈赠礼金、礼品、有价证券、支付凭证、贵重物品等财物。

（二）甲方不准以任何名义为乙方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乙方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三）甲方不准以任何理由邀请乙方工作人员参加有影响合作业务的宴请及娱乐活动；不准为其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高档办公用品等。

（四）甲方不准为乙方工作人员在住房装修、婚丧嫁娶、配偶、子女、亲友出国（境）旅游提供方便；不准为乙方工作人员的配偶、子女及有利害关系的人员安排工作或劳务。

（五）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准与监管单位串通，违反有关规定和程序，损害乙方利益。

（六）不得有其他违反法律法规、党纪政纪行为。

第三条：乙方在廉政建设方面的义务

（一）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干扰协作企业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挟甲方从事不属于甲方义务的工作。

（二）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甲方的礼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贵重物品等财物。

（三）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在甲方报销应由乙方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四）乙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甲方提供的宴请、娱乐活动、高档消费；不得要求甲方提供交通工具、通讯工具、高档办公用品等。

（五）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甲方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配偶、子女、亲友出国（境）旅游等违反规定的相关活动提供方便。

（六）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要求甲方为其配偶、子女及有利害关系的人员安排工作或劳务；不得违反规定从事与甲方施工项目有关材料设备供应、工程分包等经济活动。

（七）乙方应根据经济合同约定进度付款，不得以不正当理由拖欠款项，不得超进度拨款。

第四条：违约责任

（一）甲方违反本《廉政合同》规定义务的，须向乙方承担经济合同总额 3% 的经济违约责任。

（二）甲方发生多次违反廉政合同约定内容，乙方有权将甲方列入黑名单，禁止 3-5 年内进入乙方作业市场；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社会影响较大的，乙方有权终止履行合同。

（三）乙方若违反本《廉政合同》有关规定的，对违法违纪人员，由乙方主管部门依据有关规定查处，给甲方造成的损失，按有关规定予以赔偿。

第五条：检查方式

本合同的履约情况由甲乙双方共同派员监督，检查方式为座谈、问卷调查、查看资料或由双方约定的其他方式等。检查时间、次数、方式、检查结论等由双方协商确定。

第六条：本合同有效期同经济合同期限。

第七条：本合同为经济合同附件，与主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签署后生效。

第八条：本合同一式____份，甲、乙双方____份、采购办____份。

甲方单位：（盖章）

乙方单位：（盖章）

法 定 代 表 人 ：
（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法 定 代 表 人：
（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第五章 采购需求

序号	设备名称	参数	单位	数量
前端设备				
1	红外数字筒型摄像机	设备支持不低于 400 万像素；在 2560x1440@25fps 下分辨率不低于 1400TVL。 靶面尺寸不低于 1/2.7 英寸，支持背光补偿，强光抑制，3D 数字降噪，数字宽动态，适应不同环境 信噪比不低于 55dB。 支持高效阵列红外灯，使用寿命长，红外补光距离不低于 50m。 设备支持在额定电源电压 DC12V 的±25%范围内正常工作，且支持 POE 供电。 设备支持不低于 1 个麦克风,1 个 RJ45 网络接口。 不低于 IP67 防尘防水设计，可靠性高。 支持 DC 12V 和 PoE 供电方式；	台	319
2	红外网络半球摄像机	设备支持不低于 400 万像素，全彩网络摄像机；在 2560x1440@25fps 下分辨率不低于 1400TVL。 靶面尺寸不低于 1/2.7 英寸，信噪比不低于 55dB。 智能补光，支持白光/红外双补光，红外补光距离不低于 30m，白光补光距离不低于 20m。 支持背光补偿，强光抑制，3D 数字降噪，数字宽动态，适应不同环境。 支持 Smart IR，防止夜间红外过曝。 摄像机支持在额定电源电压 DC12V 的±25%范围内正常工作，且支持 POE 供电 设备支持不低于 1 个麦克风,1 个 RJ45 网络接口 不低于 IP67 防尘防水设计，可靠性高。	台	130
3	红外数字球型摄像机	设备分辨率设置不低于 2560×1440，帧率设置为 25fps、码率设置为 6Mbps、RJ45 输出时，分辨率不低于 1400 线。 支持不低于 23 倍光学变焦，最大焦距	台	54

		≥110mm，设备靶面尺寸不低于 1/2.8 英寸。 最低照度：红外灯关闭：彩色不大于 0.005Lux，黑白模式不大于 0.001Lux。 设备支持水平旋转范围不低于 360° 连续旋转，垂直旋转范围不低于-15°~90°。 设备支持不低于 300 个预置位，可按照所设置的预置位完成不低于 8 条巡航路径，可按照所设置的轨迹完成不低于 8 条模式路径。 支持 H.264、H.265、MJPEG 视频编码格式，可将 H.264、H.265 格式设置为 High Profile/Main/Baseline。 设备支持对经过设定区域的行人进行人脸检测和人脸跟踪，当检测到人脸后，可抓拍人脸图片。 设备支持接入壁装和吊装警戒配件，警戒配件支持声光警戒功能，当人或车辆进入警戒区域后，警戒配件可发出红蓝灯警示，蜂鸣器报警。 设备支持白光、红外光混合补光，夜间天气晴朗无遮挡条件下，开启白光灯，可识别距离设备不低于 30m 处的人体轮廓；夜间天气晴朗无遮挡条件下，开启红外灯可识别距离设备不低于 100m 处的人体轮廓。 设备支持不低于 1 个 RJ45 网络接口、1 路音频输入、1 路音频输出、1 路报警输入、1 路报警输出、1 个 SD 卡槽。 设备支持 220V 转 DC12V 电源适配器供电。		
4	筒型网络摄像机支架	定制	个	319
5	快球支架	定制	个	54
6	人员通道（左边道）	人员通道（左边道） 设备支持通行方式选择，主板通行模式有常开、常闭、感应、受控四种模式，通过调试进出不同模式，实现出入口灵活配置，也可根据人流量情况设定摆门开、关速度，提高设备工作效率； 设备支持红外防夹功能，在摆门关闭	台	2

		过程中红外遇到遮挡，门翼打开，防止人员受伤； 设备支持通行记忆功能，行人多次认证后，通道会记住通行人数，待全部通行后关闸，可实现连续快速通行； 设备支持自动复位功能，开门后在规定时间内未通行时，系统将自动取消用户的本次通行的权限，并可设定通行时间； 设备支持断电自由通行，断电时，摆门处于自由状态，人员可自由通行，防止恐慌，符合消防要求； 设备支持多级防撞缓冲功能，非法通行或冲闸时，闸杆缓冲相应角度且启动即时反推力，同时启动报警，在实现人性化防伤害的同时也大大减少了因经常或连续冲撞而产生的机械损坏； 报警提示功能：支持自检测、自诊断、自动报警及声光报警功能，含非法闯入报警，防尾随报警； 设备支持个性化语音设置，支持多种语音可供设置，支持刷卡后播报特定语音； 设备支持室内外使用环境； 设备支持无刷直流伺服电机； 设备红外对数不低于 6 对； 设备尺寸不低于 1400mm×200mm×980mm； 设备通道宽度不低于 550-950mm 可选； 设备箱体材质采用不低于 SUS304 拉丝不锈钢，顶盖厚度不低于 1.2mm，箱体厚度不低于 1.0mm； 设备门翼材质不低于亚克力；其中亚克力厚度不低于 8mm； 设备通行速率不低于 20-60 人/分钟； 设备支持 AC 200-240 V，50/60 Hz 电源电压； 设备工作湿度不低于 0%至 95%（不凝聚成水滴）； 含不低于 1 台人员通道人脸识别组件、1 个人员通道人脸识别组件支架及 1 个遮阳罩；	
--	--	--	--

		不低于 7 英寸触摸显示屏，屏幕比例 9:16，屏幕分辨率 600*1024； 本地支持不低于 2 万人脸库、5 万张卡，15 万条事件记录； 支持深度学习算法，支持照片、视频防假；1:N 人脸比对速度$\leq 0.2s$，人脸验证准确率$\geq 99\%$； 支持人脸、刷卡（IC 卡、手机 NFC 卡、CPU 卡(含加密内容)、身份证卡序列号）、密码等认证方式； 支持认证成功界面的“照片”、“姓名”、“工号”信息可配置是否显示； 集成文字转语音（TTS）和语音合成技术，认证成功和认证失败的语音可以分别配置不低于 4 个时间段进行自定义播报，同时认证成功的语音可叠加播报姓名； 摄像头参数：支持宽动态不低于 200 万双目摄像头；		
7	人员通道（右边道）	人员通道（右边道） 设备支持通行方式选择，主板通行模式有常开、常闭、感应、受控四种模式，通过调试进出不同模式，实现出入口灵活配置，也可根据人流量情况设定摆门开、关速度，提高设备工作效率； 设备支持红外防夹功能，在摆门关闭过程中红外遇到遮挡，门翼打开，防止人员受伤； 设备支持通行记忆功能，行人多次认证后，通道会记住通行人数，待全部通行后关闸，可实现连续快速通行； 设备支持自动复位功能，开门后在规定时间内未通行时，系统将自动取消用户的本次通行的权限，并可设定通行时间； 设备支持断电自由通行，断电时，摆门处于自由状态，人员可自由通行，防止恐慌，符合消防要求； 设备支持多级防撞缓冲功能，非法通行或冲闸时，闸杆缓冲相应角度且启动即时反推力，同时启动报警，在实现人性化防伤害的同时也大大减少了因经常或连续冲撞而产生的机械损	台	2

		坏； 报警提示功能：支持自检测、自诊断、自动报警及声光报警功能，含非法闯入报警，防尾随报警； 设备支持个性化语音设置，支持多种语音可供设置，支持刷卡后播报特定语音； 设备支持室内外使用环境； 设备支持无刷直流伺服电机； 设备红外对数不低于 6 对； 设备尺寸不低于 1400mm×200mm×980mm； 设备通道宽度不低于 550-950mm 可选； 设备箱体材质采用不低于 SUS304 拉丝不锈钢，顶盖厚度不低于 1.2mm，箱体厚度不低于 1.0mm； 设备门翼材质不低于亚克力；其中亚克力厚度不低于 8mm； 设备通行速率不低于 20-60 人/分钟； 设备支持 AC 200-240 V，50/60 Hz 电源电压； 设备工作湿度不低于 0%至 95%（不凝聚成水滴）； 含不低于 1 台人员通道人脸识别组件、1 个人员通道人脸识别组件支架、1 个遮阳罩、1 个遥控器； 不低于 7 英寸触摸显示屏，屏幕比例 9:16，屏幕分辨率 600*1024； 本地支持不低于 2 万人脸库、5 万张卡，15 万条事件记录； 支持深度学习算法，支持照片、视频防假；1:N 人脸比对速度$\leq 0.2s$，人脸验证准确率$\geq 99\%$； 支持人脸、刷卡（IC 卡、手机 NFC 卡、CPU 卡（含加密内容）、身份证卡序列号）、密码等认证方式； 支持认证成功界面的“照片”、“姓名”、“工号”信息可配置是否显示； 集成文字转语音（TTS）和语音合成技术，认证成功和认证失败的语音可以分别配置不低于 4 个时间段进行自定义播报，同时认证成功的语音可叠加播报姓名；	
--	--	---	--

		摄像头参数：支持宽动态不低于 200 万双目摄像头；		
8	人员通道 (中间道)	人员通道（中间道） 设备支持通行方式选择，主板通行模式有常开、常闭、感应、受控四种模式，通过调试进出不同模式，实现出入口灵活配置，也可根据人流量情况设定摆门开、关速度，提高设备工作效率； 设备支持红外防夹功能，在摆门关闭过程中红外遇到遮挡，门翼打开，防止人员受伤； 设备支持通行记忆功能，行人多次认证后，通道会记住通行人数，待全部通行后关闸，可实现连续快速通行； 设备支持自动复位功能，开门后在规定时间内未通行时，系统将自动取消用户的本次通行的权限，并可设定通行时间； 设备支持断电自由通行，断电时，摆门处于自由状态，人员可自由通行，防止恐慌，符合消防要求； 设备支持多级防撞缓冲功能，非法通行或冲闸时，闸杆缓冲相应角度且启动即时反推力，同时启动报警，在实现人性化防伤害的同时也大大减少了因经常或连续冲撞而产生的机械损坏； 报警提示功能：支持自检测、自诊断、自动报警及声光报警功能，含非法闯入报警，防尾随报警； 设备支持个性化语音设置，支持多种语音可供设置，支持刷卡后播报特定语音； 设备支持室内外使用环境； 设备支持无刷直流伺服电机； 设备红外对数不低于 6 对； 设备尺寸不低于 1400mm×200mm×980mm； 设备通道宽度不低于 550-950mm 可选； 设备箱体材质采用不低于 SUS304 拉丝不锈钢，顶盖厚度不低于 1.2mm，箱体厚度不低于 1.0mm；	台	2

		设备门翼材质不低于亚克力；其中亚克力厚度不低于 8mm； 设备通行速率不低于 20-60 人/分钟； 设备支持 AC 200-240 V，50/60 Hz 电源电压； 设备工作湿度不低于 0%至 95%（不凝聚成水滴）； 含人员通道人脸识别组件不低于 2 台、2 个人员通道人脸识别组件支架、2 个遮阳罩及 2 个权限控制板； 不低于 7 英寸触摸显示屏，屏幕比例 9:16，屏幕分辨率 600*1024； 本地支持不低于 2 万人脸库、5 万张卡，15 万条事件记录； 支持深度学习算法，支持照片、视频防假；1:N 人脸比对速度$\leq 0.2s$，人脸验证准确率$\geq 99\%$； 支持人脸、刷卡（IC 卡、手机 NFC 卡、CPU 卡（含加密内容）、身份证卡序列号）、密码等认证方式； 支持认证成功界面的“照片”、“姓名”、“工号”信息可配置是否显示； 集成文字转语音（TTS）和语音合成技术，认证成功和认证失败的语音可以分别配置不低于 4 个时间段进行自定义播报，同时认证成功的语音可叠加播报姓名； 摄像头参数：支持宽动态不低于 200 万双目摄像头；		
9	升降柱	采用液压驱动方式，易于维护，可靠性高，使用寿命长； 采取综合控制，系统运行性能稳定可靠； 结构坚固耐用，承载负荷大，动作平稳，噪声低； 应急释放，防止断电情况下柱体不能下降； 设备支持配置红绿灯对通道进行管制； 设备支持高亮 LED 灯，确保路障机的警示功能； 设备支持后备电源控制电磁阀释放应急方式； 设备支持液压驱动驱动方式；	个	12

		设备支持控制盒/遥控器控制方式； 设备支持 AC220V 动力电压； 设备柱体材质不低于 304 不锈钢； 设备地基盒材质：不低于 Q235（电泳：黑色）； 设备柱体壁厚不低于 6mm； 设备升降高度不低于 600mm； 设备升/降时间不大于 3S±0.2； 设备支持 LED 指示灯/3M 反光带警示方式； 设备工作温度不低于-30° C~+55° C； 设备柱体直径不低于 220±3mm； 设备防护等级不低于 IP68；		
10	半自动升降柱	面板雕花工艺 柱体采用 304 不锈钢加工制作 地基盒电泳加喷塑处理，防腐能力强模。	个	6
11	升降柱控制盒	设备操作简便，支持常规线控遥控等功能； 设备支持系统高度集成于喷塑箱体内部，整体更加美观协调； 设备支持应急释放，防止断电情况下柱体不能下降； 设备支持同步控制不低于 6 台升降柱起降； 设备环境适应能力强，能抵抗较强电磁干扰； 设备支持后备电源控制电磁阀释放应急方式； 设备支持手动/遥控控制方式； 设备支持线控盒及遥控器工作 DC12V，控制箱输入电压 AC220V 动力电压； 设备支持温度不低于-20℃~+70℃，湿度不低于 5%~95%； 设备柱体材质不低于优质冷轧钢板； 设备支持遥控距离不低于 30 米； 设备支持防护等级不低于 IP65；	个	3
12	人脸采集	设备支持不低于 3.97 英寸 LCD 触摸显示屏，屏幕支持多点触控操作，屏幕流明度不低于 350cd/m²，分辨率不低于 480*800，屏幕防暴等级不低于 IK04。 设备支持嵌入式 Linux 系统，支持用户卡号、人脸等用户信息采集登记。	台	2

		设备支持高清双目宽动态相机（不低于1个可见光摄像头，不低于1个红外摄像头），分辨率不低于1920×1080。 设备本地用户库存储容量不低于2000张，支持每个用户不低于10张卡信息登记。 设备支持红外及白光灯补光；支持设置红外及可见光补光灯亮度；人脸采集距离：不低于0.3~2m；人像采集时间：≤200ms。 设备支持有线网络、无线WiFi、USB口通信。 设备支持人脸采集、卡片录入（ID/IC/普通CPU/国密CPU卡/二代身份证序列号）。		
13	4线双防区网络脉冲主机包	≥1个RS485接口，≥1个以太网RJ45接口 电压输出范围不低于0.9KV-6.5KV 最大负载能力 ≥3000 欧姆 脉冲峰值不低于5000-10000V 脉冲电流超过300mA的持续时间<1.5ms 脉冲周期 ≥1S 脉冲电流峰值 <10A 脉冲持续时间 ≤0.1s 脉冲最大能量 ≤5J 脉冲最大电量 ≤2.5mc 蓄电池接口≥1个接口，供蓄电池接入DC12V 供电电源 AC90-260V，±10%，50HZ 功耗 24W 工作温度 -30℃ - +55℃，±10% 工作湿度 10% - 90% 指示方式 液晶显示屏 阻燃系数≥UL94V-0	台	4
14	4线单防区网络脉冲主机包	≥1个RS485接口，≥1个以太网RJ45接口 电压输出范围不低于0.9KV-6.5KV 最大负载能力≥3000 欧姆 脉冲峰值不低于5000-10000V 脉冲电流超过300mA的持续时间<1.5ms 脉冲周期 ≥1S	台	2

		脉冲电流峰值 $<10A$ 脉冲持续时间 $\leq 0.1s$ 脉冲最大能量 $\leq 5J$ 脉冲最大电量 $\leq 2.5mc$ 蓄电池接口 1 个接口, 供蓄电池接入 DC 12V 供电电源 AC90-260V, $\pm 10\%$, 50HZ 功耗 24W 工作温度 $-30^{\circ}C - +55^{\circ}C$, $\pm 10\%$ 工作湿度 10% - 90% 指示方式 液晶显示屏 阻燃系数 UL94V-0		
15	铝合金终端杆	铝合金材质	根	38
16	终端杆附件包	4 线终端杆经济型附件包; 含终端杆绝缘子 (套管型) ≥ 4 只; 终端杆帽子 (32 口径) ≥ 1 个; 终端杆底座 (热镀锌) ≥ 1 套; 收紧器 ≥ 4 个; 线线连接器 ≥ 8 个	套	38
17	铝合金承力杆	铝合金材质	根	218
18	承力杆附件包	内含物料: 25 口径绝缘子 ≥ 4 个; 铝合金万向底座 ≥ 1 个; 防雨帽 ≥ 1 个;	套	218
19	合金线	$\geq 20\#$ 合金线, 优良导电率, 抗氧化、耐腐蚀, 去火功能, 多股, 每 100 米一欧姆阻值, $\geq 400m$ 一盘	盘	11
20	高压线	高压绝缘线以电子围栏合金导线为内芯, 高压绝缘橡胶层为护套, 其绝缘层抗脉冲电压 $\geq 20KV$ 。	盘	3
21	警示牌	尺寸: $\geq 100*200MM$ /每 10 米挂一块	块	103
	传输设备			
22	LC-LC 跳纤	1、支持多种型号的接头 SC、ST、FC、LC, 根据不同需要接口可组合; 2、光纤端面高精度研磨, 支持最高的连接性能, 极低的插入损耗; 3、机械性能支持 IEC 874-7、CECC 86115-80、EN 50173 和 TIA/EIA568B 等相关要求;	条	120
23	2 米网络跳线	1、材料: 跳线外护套材料为 PVC, 内部导体为多股软线, 线径 23AWG; 2、材料阻燃等级: UL 94-V2; 3、执行标准: ISO/IEC 11801、TIA/EIA 568C. 2、YD/T 926. 3;	条	750

		4、跳线支持多种颜色，符合 TIA/EIA 606 规范要求，可以通过不同颜色区分不同类型网络； 5、线缆为六类多股软线，符合 TIA/EIA 568C 标准的要求； 6、跳线具有注塑式尾套，确保电缆和插头的可靠连接； 7、采用三叉 RJ45 插头，确保簧片与导体可靠接触； 8、水晶头采用组合式设计，内置穿线用过渡件，确保电缆导线在水晶头内部接组最小，有效提高了跳线的串扰余量； 9、簧片为镀金 50U''；传输带宽为$\geq 250\text{MHz}$；接触电阻：正常大气压条件下接触电阻$\leq 20\text{m}\Omega$；绝缘电阻：正常大气压条件下绝缘电阻$\geq 100\text{M}\Omega$；抗电强度：DC 1000V (AC 700V) 1 分钟无击穿和飞弧现象。寿命：插头可重复插拔次数≥ 1000 次		
24	配管	PVC 外径 $\geq 16\text{mm}$	m	1000
25	24 口网络配线架	1. 配线架架体材料为冷轧钢板钢板经脱脂、酸洗、磷化和静电喷塑；塑料件为 PC/ABS 合金； 2. 塑料件阻燃等级：$\geq \text{UL } 94\text{-V0}$	个	35
26	网络理线架	1. 架体为优质冷轧钢板； 2、19 英寸标准设计	个	35
27	千兆单模光模块	千兆 LC 接口模块（1310nm），传输距离 $\geq 10\text{km}$ ，适用于 SFP 接口	条	116
28	万兆单模光模块	万兆 LC 接口模块（1310nm），传输距离 $\geq 10\text{km}$ ，适用于 SFP+接口	台	12
29	8 口 POE 接入交换机	1. 支持 10/100/1000M 以太网电口≥ 10 个，1000M/2.5G SFP 千兆光接口≥ 2 个； 2. 交换容量$\geq 336\text{G}$，包转发率$\geq 30\text{Mpps}$； 3. 支持 POE 和 POE+同时可 POE 供电端口≥ 8 个，POE 最大输出功率$\geq 125\text{W}$，PoE 满载下整机最大功耗 141W； 4. 支持 SNMP、CLI (Telnet/Console)、Syslog、NTP、TFTP、Web； 5. ★支持端口浪涌抗扰度$\geq 10\text{KV}$，提供证明截图； 6. 支持生成树协议 STP (IEEE	台	27

		802.1d), RSTP(IEEE 802.1w)和 MSTP(IEEE 802.1s), 完全保证快速收敛, 提高容错能力, 保证网络的稳定运行和链路的负载均衡, 合理使用网络通道, 提供冗余链路利用率; 7. 支持设备在受到外界机械碰撞时能够正常运行, 交换机 IK 防护测试级别 $\geq$ IK05, 提供国家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 IK 防护等级测试报告; 8. 配合云管平台支持基于网关的网络拓扑自动发现, 并以图形化形式呈现;		
30	24 口 POE 接入交换机	1. 交换容量 $\geq$ 336Gbps, 包转发率 $\geq$ 126Mpps, 如官网存在 A/B 值, 以最小值为准提供证明截图; 2. 支持 10/100/1000M 以太网端口 $\geq$ 24 个, 1G SFP 光接口 $\geq$ 4 个; 3. 端口 $\geq$ 24 个电口支持 POE 和 POE+ 远程供电, 整机 POE 功率输出 $\geq$ 370W; 4. 支持 IPv4 和 IPv6 的静态路由、RIP/RIPng、OSPFv2/OSPFv3 等三层路由协议; 5. 设备支持 1 对 1、基于流、基于 VLAN 的镜像; 支持 RSPAN; 6. 支持 CPU 保护功能, 能限制非法报文对 CPU 的攻击, 保护交换机在各种环境下稳定工作; 7. 支持专门基础网络保护机制, 能够限制用户向网络中发送数据包的速率, 对有攻击行为的用户进行隔离, 保证设备和整网的安全稳定运行;	台	25
31	24 口接入交换机	1. 交换容量 $\geq$ 336Gbps, 包转发率 $\geq$ 126Mpps, 如官网存在 A/B 值, 以最小值为准提供证明截图; 2. 支持 10/100/1000M 以太网端口 $\geq$ 24 个, 1G SFP 光接口 $\geq$ 4 个; 3. 支持设备 MAC 地址 $\geq$ 16K; 4. 支持 IPv4 和 IPv6 的静态路由、RIP/RIPng、OSPFv2/OSPFv3 等三层路由协议; 5. 设备支持 1 对 1、基于流、基于 VLAN 的镜像; 支持 RSPAN; 6. 支持 CPU 保护功能, 能限制非法报文对 CPU 的攻击, 保护交换机在各种环境下稳定工作;	台	1

		7. 支持专门基础网络保护机制，能够限制用户向网络中发送数据包的速率，对有攻击行为的用户进行隔离，保证设备和整网的安全稳定运行； 8. 所投产品制造商售后服务体系通过符合 GB/T 27922 标准的售后服务完善程度认证，提供证书复印件；		
32	汇聚交换机	1. 支持 100/1000M SFP 光接口≥ 24，10G/1G SFP+光接口≥ 4 个； 2. 交换容量$\geq 672\text{Gbps}$，转发性能$\geq 228\text{Mpps}$； 3. 支持并实配可拔插双模块化电源，单电源功率$\geq 70\text{W}$，实现 1+1 冗余； 4. ★支持设备在受到外界机械碰撞时能够正常运行，交换机 IK 防护测试级别$\geq \text{IK05}$，提供国家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 IK 防护等级测试报告； 5. 支持静态路由、RIP/RIPng、OSPFv2/OSPFv3 等三层路由协议； 6. ★支持端口浪涌抗扰度$\geq 10\text{KV}$；提供官网截图； 7. 支持虚拟化功能，可将多台物理设备虚拟化为一台逻辑设备统一管理，并且链路故障的收敛时间最快 50ms； 8. 支持 SNMP、CLI (Telnet/Console)、RMON、SSH、Syslog、NTP/SNTP、FTP、TFTP、Web；	台	4
33	核心框式交换机	1. 主控引擎与业务板卡完全物理分离，支持全分布式转发处理架构，独立主控引擎插槽≥ 2 个，独立业务插槽数≥ 3 个，主控引擎故障情况下，不能影响整机转发能力； 2. 交换容量$\geq 51\text{Tbps}$、包转发率$\geq 38400\text{Mpps}$，如官网存在 A/B 值，以最小值为准； 3. 设备支持硬件健康状态可视化，可以对风扇状态、电源、温度、板载电压进行监控，尤其是在日常巡查中发现电压异常前兆，可及时处理，避免出现电压异常宕机； 4. 支持 N:1 虚拟化：可将 2 台物理设备虚拟化为 1 台逻辑设备，虚拟组内设备具备统一的二层及三层转发表项，统一的管理界面，并可实现跨设	台	1

		备链路聚合； 5. ★支持专门针对 CPU 保护机制的功能，可将送 CPU 的报文，如 ARP 报文的速率进行限制，使 CPU 的使用率降低到 10%以内，保障了 CPU 安全，提供具有 CMA 或 CAL 或 CNAS 认证章的第三方权威机构检验报告证明； 6. 支持静态路由、RIP、RIPng、OSPF、OSPFv3、BGP、BGP4+、ISIS、ISISv6，支持路由协议多实例，支持 GR for OSPF/IS-IS/BGP，支持策略路由； 7. 为保证 IPv6 的可部署性和应用性，交换机支持 IPv6 Ready Phase2 认证证书，要求投标产品型号与获证产品型号一致，提供权威机构的检测证书； 8. 支持基于 GRPC 的 Telemetry 技术，实现对 CPU、内存等信息的周期性采集。 9. 支持 IPv6 过渡技术，IPv4/IPv6 双栈、6over4 隧道、4 over6 隧道；支持 IPv6 DHCP SERVER、IPv6 DHCP Relay、DHCP Snooping； 10. 本次配置：双电源、双主控、千兆光口≥24 个、千兆电口≥24 个、万兆光口≥8 个；		
	机房设备			
34	LCD 拼接屏	LCD 拼接屏尺寸不低于 55 英寸超窄边液晶屏；单元物理拼缝≤3.5mm，物理分辨率不低于 1920×1080，对比度不低于 1000: 1。 LCD 拼接屏响应时间≤8ms，显示色彩不低于 16.7M，亮度不低于 500cd/m²，图像显示清晰度不低于 1000TVL。 内置 MPEG、JPEG 和 Real media 解码器，支持点播 U 盘、移动硬盘中的视频、图片、音频或文本资源。 LCD 拼接屏支持防灼烧功能，能够有效改善液晶长时间显示静态画面时造成的残影现象。 LCD 拼接屏具备智能温控功能，当屏幕温度在 55-60℃之间时，会提醒用户温度过高，请及时通风；当温度超过 60℃，屏幕会立即进入休眠状态；	台	12

		等温度降至 50℃ 以下会被唤醒或者通过遥控器主动唤醒。（提供检验报告复印件加盖厂家公章证明） LCD 拼接屏支持 4 比 3、16 比 9、点对点等比例显示。 LCD 拼接屏内置智能系统，可快速读取显示屏信息，包括屏幕背光源、亮度、对比度、分辨率等基本信息。（提供检验报告复印件证明） LCD 拼接屏支持通过客户端和软件控制屏幕，不需要遥控器的接入，实现遥控器的所有功能。 LCD 拼接屏支持通过客户端或菜单设置屏幕 ID，ID 属性包含行、列，实现自动分配 ID。 LCD 拼接屏支持不断电待机功能，当无任何信号输入时，设备在规定时间内自动待机节能，当有信号接入时，设备能快速开机，正常显示。待机功耗不高于 0.5W。		
35	设备支架	LCD 一体化定制支架，适用场合后墙可承重，全封闭防尘，支持大规模拼接，左右上封板，前开门/前封板，材质不低于优质冷轧钢板 (SPCC)；含 LCD 拼接屏安装服务；	套	1
36	监控显示屏	1、监控显示屏屏幕尺寸（对角线）≥ 65 英寸，显示比例 16:9，亮度$\geq 350\text{cd/m}^2$，对比度$\geq 4000:1$，色域 99% sRGB，刷新率 60Hz，可视角度$\geq 178^\circ$，分辨率 3840×2160，屏幕显示灰度等级≥ 1024 灰阶。 2、外观设计：三边无边框，全面屏设计 3、整机 OC 采用 AG25% 防眩光 OC 4、亮度均匀性$\geq \text{TYP}60\%$（9 点）。 5、整机内置 4 阵列远场语音，≥ 8 米有效拾音距离，快速实现远程会议。 6、整机内置一体化音响：下置向 4 个中高音发声单元扬声器，功率$\geq 20\text{W}$。 7、为方便会议使用，整机有≥ 1 路 USB Type-C 接口（非全功能），≥ 1 路支持 ARC 功能 HDMI 接口； 8、整机输入端子：RJ45≥ 1 路、USB3.0	台	1

		≥1 路、USB2.0≥1 路、HDMI IN≥2 路、SPDIF OUT ≥1 路、RS232 (3.5mm)、Type-C≥1 路。 9、整机内置 WiFi6+WiFi5 双 WiFi 四通道（上网 5G+2.4G+BT5.2, 热点 5G+2.4G）。 10、标配附件： 会议专属遥控器：≥1，支持一键开启腾讯、一键控制会议静音、一键开启会议摄像头，支持投屏后 PPT 翻页等； 选配产品： 投屏器：≥1，一体式 Type-C 4K 投屏器 智能翻页笔：≥1，支持物理激光、数码激光、飞鼠、放大镜、批注功能； 11、信源识别：接入 HDMI、Type-C，可以自动跳转至对应的信源。 12、系统配置：系统版本≥Android 11.0, 内存(RAM)≥3G, 存储空间(ROM)≥32G。		
37	42U 机柜	1. 名称:42U 机柜 2. 材质:冷轧钢板	台	1
38	6U 机柜	1. 名称:6U 机柜 2. 材质:冷轧钢板	台	25
39	不锈钢防水箱	国标	个	27
40	96 芯 ODF 架	1. 标准安装界面≥19" 2. 适用于束状和带状光缆，支持光缆和尾纤≥2m 的盘储空间；每盘可卡式安装≥12 个适配器, 适配器正面呈≥30° 角	台	1
41	8 口终端盒	支持单模或多模光缆的固定、熔接和配线管理	个	27
42	PDU	≥19 英寸标准，工作温度-40℃~+90℃, 空气相对湿度室内温度条件下 30%~90%, 执行标准：GB18802.1、IEC61643-1, 防护等级为 IP20； 外壳采用高强度铝合金 T5 状态，面板与内芯采用高性能 PC 合金工程塑料，耐高温材质，阻燃性能好，防潮内防湿；插孔铜件采用标准 0.5 毫米厚度的磷青铜，导电率优良，耐腐蚀抗氧化，机械性能好，正常插拔≥8000 次不松动，弹性强劲，插拔容易，有效防止	套	26

		电弧；内部采用铜条连接（铜条厚度≥0.5MM），电源线≥E级耐高温（含安装及辅材）		
43	网络存储设备	网络存储设备支持 Linux 存储专用操作系统，配置不低于 1 颗 64 位多核处理器，配置 8GB 内存，并可扩展到 64GB，支持 6 个风扇，风扇支持热插拔并可冗余温控调速。 通过“一键配置”选项配置完成存储模式后，可直接运行业务。 ★网络存储设备支持切换标准 RAID 模式和 VRAID 模式。（提供检验报告复印件证明） 网络存储设备支持录像存储过程中加入特殊字段，防止录像被篡改或伪造，以保证录像的原始性及完整性。可对录像的某个时间点添加标签，并可进行查询、回放、下载。 网络存储设备支持通过 IE 浏览器对指定时间的数据文件进行压缩保存，并可解压恢复。 网络存储设备支持在操作界面查看数据重构状态，设备的磁盘或节点离线并重新插回后，可在界面显示离线磁盘或节点的数据重构过程，离线前数据不丢失。 网络存储设备支持录像数据恢复功能，当硬盘的录像索引区域被破坏导致无法查询并回放录像文件时，设备可重新建立录像索引区，使录像文件可被正常查询并回放。 网络存储设备支持通过 IE 浏览器对存储数据进行备份。 网络存储设备支持权限管理、运行日志功能设备应设置操作口令，宜有防篡改、防非法复制、数据（图像、音视频等）加密等措施，以保证原始数据的完整性。重要的图像（图像、视音频、结构化数据、索引数据等）应加保护，不被删除和覆盖。 网络存储设备支持红灯/蓝灯报警，可根据故障紧急程度分级报警，不同级别闪烁不同颜色保养灯，保养灯闪烁时长、频率可设。	台	3

		网络存储设备支持多种浏览器对设备进行操作； 网络存储设备支持对单个或多个设备或设备内的磁盘进行定位，并可设置时间，支持存储硬盘出现故障，对应硬盘槽位有报警灯光提示 ★网络存储设备支持防偶发死机措施（如硬件或软件 SNMP、或定时自动启动等），死机后的自愈恢复时间应≤3min（提供检验报告复印件证明） 网络存储设备支持在 WEB 页面进行 IP 远程管理、管理 Cluster 集群功能、硬件故障检测、诊断等功能。 网络存储设备支持接入双音轨，可同时或分别播放左右音轨。 网络存储设备支持对视音频、图片、结构化数据、对象等文件进行混合存储，并可通过 http 和 https 方式下载，支持划分多个对象池，支持对象池的独立循环覆盖。 ★网络存储设备支持对企业级硬盘进行加密和解密，加密后的硬盘无法进行读写（提供检验报告复印件证明） 网络存储设备内置不低于 480TB 企业级硬盘。		
44	超高清解码器	超高清解码器支持嵌入式架构，专用 Linux 系统，使用 DSP 解码。 超高清解码器支持不低于 6 路 3200W、或 6 路 2400W、或 12 路 1200W、或 24 路 800W、或 30 路 600W、或 48 路 400W、或 96 路 200W、或 192 路 100W 像素的视频图像同时解码上墙，支持对主/子码流区分取流和解码显示。 超高清解码器支持不低于 2 路 HDMI 1.4 视频输入接口，不低于 12 路 HDMI 1.4 视频输出接口（支持不低于 4K）。 超高清解码器支持接入 MPEG4、MPEG2、H. 264、MJPEG、H. 265、SVAC 等编码格式视频，并解码输出。 超高清解码器支持全部输出口同时输出不低于 3840×2160 分辨率的图像。 超高清解码器支持每个输出口支持任意开窗、漫游；任意 1 路信号显示画面可进行任意漫游、缩放；可在单屏	台	1

		或多屏的任意位置上叠加显示，图层不低于 100 层。（提供检验报告复印件证明） 超高清解码器支持不低于 1、2、4、6、8、9、10、12、16、25、36、64、100 画面分割显示，支持 $M \times N \leq 100$ 的任意分割。（提供检验报告复印件证明） ★超高清解码器支持不通过 IP 网络，通过红外遥控器实现解码图像切换、场景切换、屏幕亮度调节（提供检验报告复印件证明）。 显控系统支持信息交互功能，通过平台/客户端界面能够查看屏幕运维信息，包括使用时长、序列号、温度、亮度、显示模式，支持下发配置屏幕参数。 显控系统支持通过自动识别屏幕的行列号信息，并能根据行列号信息，自动生成对应的电视墙规模和绑定输出口关系，避免手动一对一设置输出口和 LCD 屏幕的对应关系。 显控系统支持自动检测输入源的信号类型，根据信号源类型和显示位置，自动配置信号源所在屏幕的显示场景模式。 显控系统支持远程开关机控制，实现拼接墙整墙的开关机，定时开关机操作。 超高清解码器支持跨屏同步显示功能，所有跨屏信号源可同时发送至各个屏幕显示，时差小于 1ms。 超高清解码器支持单个 HDMI 输出接口可实现不低于 40 个画面分割显示，每个视频流的分辨率为 1920×1080、帧率为 30fps。 超高清解码器支持 PC 软件客户端、WEB 浏览器客户端、平台客户端、移动 APP 客户端、可视化平台方式访问和管理设备。 超高清解码器支持黑白名单功能，最多可设置 256 个黑白名单；当设置黑白名单时，只允许白名单 IP 访问设备；当设置黑名单时，黑名单内 IP 无法访问设备。		
--	--	--	--	--

		超高清解码器支持通过客户端软件设置底色或底图，当无画面上墙显示时，输出显示该底色或底图；底色支持任意颜色设置；底图支持设置 7680×4320 及以下分辨率，保存不低于 8 张底图。 超高清解码器支持对输入的视频画面进行不低于 90°、180°、270° 三种旋转显示。 超高清解码器支持接入具有烟雾检测功能的前端摄像机，检测指定区域内是否有烟雾；当检测到烟雾时，可在显示画面中实时指示烟雾位置，可对前端码流里面的智能信息进行解码并显示，并触发报警弹窗、联动报警输出。 超高清解码器支持接入具有值岗检测功能的前端摄像机，支持人员是否在岗、是否玩手机、是否睡觉的检测，可对前端码流里面的智能信息进行解码并显示，并触发报警弹窗、联动报警输出。 超高清解码器支持接入具有区域入侵功能的前端摄像机，支持区域入侵侦测、越界侦测、进入区域侦测、离开区域侦测，可对前端码流里面的智能信息进行解码并显示，并触发报警弹窗、联动报警输出。 ★超高清解码器支持热成像侦测，接入带有火点检测、温度报警功能的 IPC，可对前端码流里面的智能信息进行解码并显示，并触发报警弹窗、联动报警输出。（提供检验报告复印件证明）		
45	综合安防管理平台	（1）本次软件授权：视频监控不低于 650 路视频、门禁管理不低于 50 个门禁授权、人脸评分应用、不低于 4 车道车辆放行管理授权、650 路设备网络管理、650 路视频质量诊断； （2）视频监控应用支持视频管理服务，支持编码设备接入平台，实现视频预览、录像回放、视频上墙、视频事件监控服务能力，并且在网络带宽不足、有流量限制的网络环境下可以	套	1

		通过以图片替代视频的模式提供监控服务。 一、视频预览 1、支持视频实时预览能力，实现预览窗口布局切换、预览画面自适应及全屏切换； 2、支持云台控制、实时抓图、紧急录像、即时回放、主子码流切换、声音开启\关闭、辅屏预览（1个辅屏）、对讲、广播、报警输出控制的能力； 3、支持智能规则展示的能力； 4、支持资源视图管理能力，以视图形式管理监控点、视频预览轮巡等自定义资源组，其中视图类型包含公有视图和私有视图； 二、录像回放 1、支持录像计划管理能力，支持实时录像计划、录像回传计划； 2、支持录像回放能力，支持多画面同步回放和异步回放切换、超高倍速回放、分段回放、录像下载、录像剪辑、录像标签、录像锁定、录像抓图； 三、图片监控 1、支持视频预览与图片实时监控模式切换能力，实现图片监控模式； 2、支持图片查询回放能力，实现按监控点、时间段展示抓拍图片； 3、支持图片自动播放能力，支持图片自动播放速度可设置； 4、支持图片下载能力； 四、视频上墙 1、支持电视墙场景管理能力，实现场景窗口配置、场景切换计划配置以及轮巡计划的管理； 2、支持上墙控制能力，实现场景一键上墙、场景切换、电视墙切换、监控点上下墙、轮巡控制操作； 五、视频事件 支持视频事件布撤防能力，可按计划模版进行布防，事件类型包括移动侦测、视频丢失、视频遮挡、报警输入、报警输出； （3）门禁管理支持通过接入多种门禁设备，利用卡片、人脸、指纹介质，	
--	--	---	--

		实现人员身份辨别、出入管控等智能应用，主要提供门禁权限管理、事件管理、门禁状态查看、门禁远程控制、人员出入记录实时展示、远程呼叫对讲等应用。 （4）车辆放行管理：出入口车辆放行管理支持通过接入多种出入口道闸设备，利用车牌号码、卡片，实现车辆识别、出入管控等应用，主要提供出入口车道管理、车辆管理、车辆放行规则管理、出入口 LCD 显示和语音播报管理、库内车辆管理、过车记录查询、车流量统计等应用，支持中心和岗亭监控出入口过车实况、道闸反控和语音对讲协助功能 （5）设备网络管理：支持对接入平台的视频设备，门禁设备进行在线巡检，及时发现故障设备和掉线设备，使运维工作更加高效，便利。 一、视频网络管理 1、支持监控摄像机、编码设备、存储设备、解码设备等物联设备在线状态、工作状态、硬盘状态、指标采集。 2、支持监控点通道的在线状态、录制状态、录像完整性、录像保存天数指标检测。 3、支持告警信息统计展现。并支持对监控点、编码设备、解码设备、NVR/CVR、门禁设备的告警阈值进行配置。 4、支持视频运维报表统计能力，包含区域综合排名统计、录像完整性统计、录像存储达标统计、在线状态统计、离线时长统计报表。 5、支持巡检计划配置，可以按照类型和资源以及自定义的巡检周期进行巡检计划配置。 二、门禁运维管理 1、支持门禁设备在线状态监测能力； 2、支持门禁设备运维报表统计能力； 三、停车场出入口运维管理 1、支持岗亭缴费终端、出入口控制设备、出入口显示设备、读卡设备在线状态监测能力；	
--	--	--	--

		2、支持停车场出入口设备运维报表统计能力； （6）视频质量诊断应用，提供视频图像诊断和监测服务。 1、支持监控点通道的图像质量诊断结果统计和查看。 2、支持图像模糊、图像过亮、图像偏色、图像过暗、图像过亮、视频抖动、视频丢帧、场景变换、视频遮挡、对比度、条纹干扰、噪声干扰、信号丢失、黑白图像指标诊断。 3、支持码流分辨率、编码格式指标采集。。 4、支持诊断对比图查看和诊断结果矫正功能。 5、支持巡检计划配置，可以按照类型和资源以及自定义的巡检周期进行巡检计划配置。 6、支持监控点图像质量统计报表，展现各类诊断故障数量。 （7）人脸评分服务提供人脸图片质量评分能力：支持针对人员信息管理上传的人脸图片进行图片质量检测；		
46	网络监控键盘	网络监控键盘 网络监控键盘支持以“区域”方式将电视墙划分区块，直观显示电视墙布局； 网络监控键盘支持开/关窗、移动窗口位置，窗口缩放，画面分割、子窗口放大/缩小等操作； 网络监控键盘支持组、宏等批量操作； 网络监控键盘支持在网络键盘触控屏上实时预览摄像头画面； 网络监控键盘支持按照摄像头点位ID 一键切换上一个、下一个摄像头点位； 网络监控键盘支持通过摇杆对云台进行方向控制； 网络监控键盘支持控制解码器回放上墙； 网络监控键盘支持在网络键盘触控屏上回放硬盘录像机上的录像文件，支持抓图和剪辑； 网络监控键盘支持不低于 7 英寸 LCD	台	1

		显示屏； 网络监控键盘支持网络方式、串口控制控制方式； 网络监控键盘兼容 Linux 系统； 网络监控键盘解码分辨率不低于 4 路 1080P； 网络监控键盘支持工作温度不低于 -10℃--+55℃； 网络监控键盘支持工作湿度不低于 10%--90%； 网络监控键盘支持不低于 1 个网络接口、1 个 RS485 串行接口、1 个 RS422 串行接口、不低于 1 个 3.5mm 立体声语音对讲输入接口、不低于 1 个 3.5mm 立体声语音对讲输出接口及 1 个 USB2.0 接口； 网络监控键盘支持四维单按键摇杆操控摄像机云台；		
47	四联操作台	定制	台	2
48	平台服务器	2U 双路机架式服务器 CPU：配置不低于 2 颗 C86 HYGON 处理器，单处理器物理核心数≥8 核，主频≥3.0 GHz，末级缓存容量≥16 MB，线程数≥16 线程，热设计功耗≥90 W，支持内存的最高速率≥3200 MHz，通道数≥2，位宽≥64； 内存：配置不低于 64G DDR4，8 根内存插槽； 硬盘：配置不低于 2 块 1.2T 10K SAS 硬盘（Raid1）； 阵列卡：配置不低于 1 张 SAS_HBA 卡（支持 RAID 0/1/10）； PCIE 扩展：支持不低于 4 个标准 PCIE 插槽 网口：板载不低于 2 个千兆电口； 其他接口：标配不低于 1 个 IPMI RJ-45 管理接口，位于机箱后部；不低于 7 个 USB 3.0 接口，4 个位于机箱后部，2 个位于机箱前部，1 个位于机箱内部；不低于 2 个 VGA 接口，1 个位于机箱前部，1 个位于机箱后部； 电源：配置不低于 550W（1+1）高效铂金 CRPS 冗余电源；	台	1

49	流媒体服务器	CPU:配置不低于1颗X86架构HG 3350处理器,单处理器物理核心数≥ 8核,主频≥ 3.0 GHz,线程数≥ 16线程 内存:配置不低于64G DDR4,最大支持4根内存插槽; 硬盘:配置不低于2块960G 2.5寸SSD硬盘; 阵列卡:配置不低于1张双口SATA HBA卡(支持RAID 0/1); PCIE扩展:支持不低于4个PCIe4.0x16PCIE插槽; 网口:配置不低于2个千兆电口,1个IPMI管理口; 其他接口:前置不低于2个USB2.0接口;后置不低于4个USB3.2接口、1个VGA显示接口; 电源:配置不低于550W CRPS 1+1冗余电源;	台	1
50	NTP校时主机	NTP校时主机接口不低于(晶振+BD+NTP+1*1路IPPS+100Mbps$\times 2$)/1U; NTP校时主机支持北斗、上级NTP校时; NTP校时主机支持多网域校时; NTP校时主机支持双机热备方案; NTP校时主机支持ARM处理器; NTP校时主机支持卫星同步精度纳秒级,NTP同步精度毫秒级; NTP校时主机内存不低于128M; NTP校时主机授时容量不低于500次/每秒; NTP校时主机授时精度$\leq 1\text{ms}$; NTP校时主机授时频段:北斗:1561.098$\pm 2.046\text{MHz}$; NTP校时主机支持不低于2个NTP授时端口(RJ45)、1个BD天线接口(位于机箱后部)、1个串口(RJ45,位于机箱前部)、1个NTP输入口(RJ45,上级NTP设备输入使用,位于机箱前部)、1个管理口(RJ45,接入网络,进入校时软件管理页面)、1个1PPS输出口(支持1路1PPS时间输出); NTP校时主机支持电源指示灯(标识PWR,绿:有外部电源输入,灭:无外	台	1

		部电源输入)、卫星指示灯(标识 GNSS, 绿: 卫星搜星正常, 灭: 卫星搜星异常)、NTP 输入状态指示灯(标识 NTPINP, 绿色常亮: NTP 输入正常, 绿色闪烁: 锁定 NTP 输入源, 灭: 未同步)、授时状态指示灯(标识 SYNC, 绿色常亮: 设备正常输出, 绿色闪烁: 设备守时输出, 灭: 未同步)。 NTP 校时主机 90-240V/55Hz±8Hz 电源电压 NTP 校时主机支持工作温度不低于-40℃--+85℃, 工作湿度不低于 5%--95% 无凝结。 设备上电或重启后, 系统自启校时服务 ; NTP 校时主机支持对监控设备、服务器进行授时; NTP 校时主机支持双机心跳监测互备功能; NTP 校时主机支持上级 NTP 设备输入级联; NTP 校时主机支持通过 WEB 管理对 NTP 时钟进行配置管理; NTP 校时主机支持 NTP 告警记录和日志信息查询导出;		
51	NTP 天线	NTP 时钟接收 GPS/BD 信号的 NTP 天线; 配置不低于 1 套 GPS/BD 授时天线接收器(蘑菇头)、1 根 30 米 RG58 成品馈线、1 套安装套件、1 套防雷包组成。NTP 天线材质不低于介质陶瓷。NTP 天线罩材质不低于 ABS。NTP 天线工作温度不低于-40℃~+80℃, NTP 天线相对湿度不低于 Up to 90%。 NTP 天线防护等级不低于 IP67。 NTP 天线接口方式支持入室侧 BNC 公头。 配套材料: 不低于 1 根 30 米转 BNC 公射频电缆; 不低于 1 副安装套件; 不低于 1 个射频同轴天馈防雷器; 不低于 1 根 3 米 BNC 公转 BNC 公跳线; 不低于 1 根黄绿接地线;	台	1

52	UPS 主机	UPS 主机额定容量不低于 36KW/40KVA。 UPS 主机额定输入电压不低于 380/400/415Vac。 UPS 主机输入电压范围不低于 176~418Vac。 UPS 主机相数不低于三相五线。 UPS 主机输入频率范围不低于 40~70 Hz。 UPS 主机输入功率因数：不低于 0.99（满载）。 UPS 主机整机效率：≥95%。 UPS 主机功率因数不低于 0.9。 UPS 主机过载能力不低于 105%（长时间运行）；不低于 115%~130%（15min）；不低于 130%~155%（1min）；≥155%（200ms）。 UPS 主机电池电压支持不低于 32-40 节可设（默认 32 节）。 UPS 主机工作温度不低于 0℃~40℃。 UPS 主机相对湿度不低于 0%~95%（不凝露）。 UPS 主机支持 LCD 和蜂鸣器声光告警。 UPS 主机支持输出过载、短路；电池欠压、过压；充电过温、短路；交流输入电压、频率、相序异常；UPS 过温、风机故障等。 UPS 主机支持 RS485 通信功能，支持扩展 RS232、干接点、SNMP。	台	1
53	铅酸电池	铅酸电池标称电压不低于 12V。 铅酸电池额定容量不低于 150Ah(C10, 1.8V/单体、25℃)。 铅酸电池内阻不大于 4.0mΩ（荷电状态 25℃）。 铅酸电池再充电性能：恒压充电 24h 的再充电能力应大于 99%。 铅酸电池适用温度范围不低于-20℃~50℃。 铅酸电池设计寿命不低于 10 年。 铅酸电池支持执行标准 GB/T 19638.1-2014。 铅酸电池低温敏感性：10h 率容量应大于等于 1.02C10；外观无破裂、过度膨胀及槽、盖分离现象。	块	32

		铅酸电池大电流放电:蓄电池以 30I10 (A) 放电 3min, 极柱、内部汇流排不应熔断, 其外观不得出现异常。 铅酸电池密封反应效率不低于 98%		
54	电池架	电池柜尺寸不大于: 1050*780*1205 电池柜外壳材料满足阻燃要求 电池柜通风设计: 根据 EN50272-2、IEC62040-1、UL1778 要求, 为避免电解的氢气含量超过 4%, 电池柜要提供通风孔, 通风孔距离电池柜内外未封闭的起弧器件的距离要保持 500mm。	个	1
55	汇流柜	汇流柜支持挂壁式安装方式。 汇流柜材质不低于优质镀锌板材。 汇流柜板厚不低于 1.2mm。 汇流柜不低于 1 个 160A/3P 空开。	台	1
56	信息显示终端	通用台式微型计算机 CPU: $\geq$ Intel i7-12700(8 核 2.9 GHz) 内存: $\geq$ 16GB 硬盘: $\geq$ M.2_256G SSD*1+SATA_2T HDD*1 显卡: $\geq$ 2G 独显 兼容操作系统: $\geq$ WIN10 显示器: $\geq$ 1 块 23.8 寸 LCD 显示器 其他: 光驱/含键鼠套装	台	2
57	报警主机	1. 支持 4/8 路板载有线防区, 可扩展到 64 路输入 (有线/无线), 板载 2/4 路有线输出, 可扩展到 64 路输出 (有线/无线), $\geq$ 8 个无线遥控器, $\geq$ 2 个中继器, $\geq$ 1 个有线警号, $\geq$ 2 个无线警号 2. 支持关联视频并将报警联动短视频推送给 APP 或发送邮件, 报警时自动截取 7S (5S +2S) 事前和事后视频 3. 支持 TCP/IP、3G/4G 方式上传, 支持冗余、可设置优先级 4. 支持 ISAPI 协议、萤石协议、标准 Contact ID 协议、NAL2300 协议、ehome (5.0) 协议 5. 支持 $\geq$ 1 个安装员用户, $\geq$ 1 个制造商用户, $\geq$ 1 个管理员用户, 多个普通用户 6. 支持 Web 端、手机 APP 配置、支持 IVMS4200 配置 7. 支持平台远程布撤防、手机 APP 布	台	1

		撤防，支持键盘、遥控器、刷卡撤布防 8. 支持短信发送报警信息（可回控操作） 9. 支持远距离双向通信，数据 AES-128 加密，安全可靠		
58	报警键盘	1. 支持≥80x25mm 大屏显示 2. 支持 LED 显示系统实时状态 3. 支持 LCD 显示自定义防区名称 4. 支持上下翻页查看事件信息 5. 支持背壳双面防拆 6. 支持刷卡布撤防，但刷卡不支持消警功能，卡片数量由主机限制，目前网络主机最大可添加 32 张卡片。 7. 支持连接遥控器进行远程布撤防，键盘最多所能支持的无线遥控器数量由主机决定，最多支持 32 个遥控器。 8. 支持双向遥控器，遥控器 LED 显示操作结果 9. 通过单击键盘可实现对主机布防，撤防必须密码撤防。 10. 可针对单防区进行布撤防。 11. 通过操作命令，在键盘上可显示 GPRS 信号强度。	台	1
59	视频监控室环境提升	1、吊顶：轻钢龙骨、铝扣板吊顶 2、防静电地板铺设	项	1
60	技术服务及系统集成	前端设备、传输设备、机房设备等软硬件设备的安装调试及辅材	项	1

核心产品：红外数字筒型摄像机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_____（项目名称）

投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 一、投标函及开标一览表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三、授权委托书
- 四、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 五、投标承诺函
- 六、投标人的资格及证明文件
- 七、企业业绩汇总表
- 八、项目人员配备表
- 九、技术部分
- 十、投标人服务承诺及合理化建议
- 十一、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十二、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一、投标函及开标一览表

（一）投标函

_____（采购人名称）：

根据贵单位发布的_____（项目编号）、（项目名称）_____的招标文件，我方签字代表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及相关资料，并对之负法律责任。

为此：

1、我方同意在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报价有效期内遵守本投标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此期限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我方保证投标文件中的所有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有效的，且不具有任何误导性，否则，我方承诺投标文件无效并自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3、我方已认真仔细研究招标文件全部内容，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4、保证忠实地执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5、我方承诺完全满足和招标文件中的各项商务和技术要求，若有偏差，已在投标文件偏离表中予以明确特别说明。

6、我方承诺：完全理解报价若超过最高限价时，报价将被拒绝。

7、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报价。

8、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报价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9、本投标文件有效期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起 60 天。如果我方的行为符合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情形的，我方同意不退还我方提交的投标保证金。

10、我方承诺：接受招标文件中的全部条款且无任何异议，保证遵守招标文件的规定。

11、我方在此声明，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12、如果我方被确定为中标人，如无不可抗力，放弃中标资格，或者未履行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条款的，一经查实，我方愿意赔偿由此而造成的一切损失，并同意接受按相关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对我方进行的处罚。

13、我方决不提供虚假资料谋取中标，决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决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其它投标人恶意串通，决不向采购人、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和评

委进行商业贿赂，决不拒绝相关监管部门的监督检查，不向相关监管部门提供虚假情况，如有违反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行为，无条件接受贵方及相关监管部门的依法依规处罚，若我方中标，我方承诺一次性足额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

14、与本采购活动有关的一切正式函件往来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内容	
投标报价（元）	人民币大写： _____ 人民币小写¥： _____元
交货及安装期	
质量要求	
验收标准	
投标有效期	60 日历天（自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
需要说明的问题	

投 标 人： 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1、报价明细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	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备注
1								
2								
3								
4								
.....								
合计（元）		大写： 小写：						

注：1. 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2. 以上货物和服务价款包括送达需方单位的交货价，包括：货物、软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图纸资料、技术服务，包装、仓储、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等验收合格之前和质保期内的售后服务一切税金和费用。

投标人: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备件专用工具价格表(若无不用填写)

(以下为参考格式)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制造商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	备注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 年_____ 月_____ 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日期：_____ 年_____ 月_____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正、反面）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_____（联系电话）为我方合法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正、反面）

四、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1) 商务偏差表

序号	招标文件章节及条款号	投标文件章节及条款号	偏差说明
1			
2			
3			
4			
5			
.....			

投标人保证：本表未填或未在本表列出的偏差，均视为投标人完全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 技术偏差表

序号	产品名称	招标文件技术参数	投标人响应技术参数	有无偏差	证明文件 (如有)
					见投标文件 () 页

投标人保证：本表未填或未在本表列出的偏差，均视为投标人完全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五、投标承诺函

_____（采购人）：

我单位在此郑重承诺, 如有以下情形之一的：

- (1) 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承诺）谋取中标、成交的；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 (3)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签订合同；
- (4)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 (5) 拒绝履行合同义务或在履约过程中未按招标文件、中标的投标文件、生效的政府采购合同等约定, 提供货物、工程和服务；
- (6) 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
- (7) 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的；
- (8) 我单位承诺：合同签订前，若我单位具有不良信用记录情形。贵方可取消我单位中标资格或者不授予合同，所有责任由我单位自行承担。同时，我单位愿意无条件接受监督部门的调查处理。
- (9) 存在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我单位自愿接受被处以中标无效，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并赔偿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的损失，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六、投标人的资格及证明文件

资格承诺声明函

致_____（本项目采购人及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依法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郑重承诺声明如下：

一、我单位全称为_____，注册地点为_____，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_____，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_____，联系方式为_____。

二、我单位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三、我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四、我单位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五、我单位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六、我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七、我单位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声明的事项都是真实的，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如有弄虚作假，我单位愿意按照“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同意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1.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

七、企业业绩汇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交货及安装期	项目内容描述	合同金额（元）	采购人联系人及电话

注：提供业绩合同复印件或扫描件，扫描件应清晰可见，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八、项目人员配备表

姓名	年龄	学历	本项目中拟担任的职务	备注

备注：本表后应附配备人员的身份证、劳动合同扫描件或复印件。

九、技术部分

投标人根据第三章评审办法中“技术部分”的相关要求编制

十、投标人服务承诺及合理化建议

投标人根据第三章评审办法中“综合部分”的相关要求编制

十一、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本次投标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投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十二、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资料

（一）、《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人如是需按照财库[2020]46号规定格式提供，不是则无需提供）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单位章）：

日 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二）、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投标人如是需提供，不是则无需提供）

监狱企业参加本项目投标时，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投标人如是需按照财库〔2017〕141 号规定格式提供，不是则无需提供）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单位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投标人认为其他有利于评审的材料